附件2：

2019年新进教职工党组织关系转接须知

河南省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现分为省内转接和省外转接两种情况，转接过程中具体相关事宜如下：

**1、省内转入党组织关系：**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手续以“全国党员管理系统”中网上转接为准。具体程序是新进教师到原党组织关系所在单位通过所在党支部在网上系统内发起转接程序，然后相关党组织按照系统要求逐级审核转接。无需开具纸质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2、省外转入党组织关系：**新进党员教师需首先到原党组织关系所在单位开具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其中介绍信抬头一栏应为原单位的上级党组织；党组织关系去向一栏，党组织名称应为“中共××××支部委员会”），然后逐级开具介绍信。最后凭郑州市教育局党组开具到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的组织关系介绍信，在有效期内携带纸质组织关系档案来我院党委组织部办理转接手续。

**3、党组织纸质档案转接：**凡党员档案单独封装的，直接交学院党委组织部审核保管。凡党员档案与人事档案共同封装的，档案转移到郑州市人才交流中心，其中党员档案部分按照人才交流中心规定由党员本人复印或取出交至学院党委组织部审核保管。档案材料审核验收过程中，如有不齐全或其他问题的，由所在党支部和本人负责及时完善解决。

**4、确定需要转入的学院基层党支部规范名称：**

（1）应聘管理岗位的同志根据具体工作部门所在机关党总支下设各党支部进行转移：

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机关第一支部委员会（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室）；

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机关第二支部委员会（组织部、宣传部）；

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机关第三支部委员会（人事处、科研处）；

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机关第四支部委员会（教务处、评建办、招生办）；

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机关第五支部委员会（学生处、团委、图书馆安保中心、就业中心）；

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机关第六支部委员会（财务处、后勤处、工会）。

（2）应聘辅导员岗位的待工作分配到各教学系后转移到所在系学生党支部。规范名称例如：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电子工程系学生支部委员会。

（3）应聘专任教师岗位的，应转移到相应教工党支部，例如：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电子工程系教工支部委员会；中共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基础教学部教工第一支部委员会。

5、无论省内外，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完成后，党员本人需及时将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回执寄回原所在单位党组织（网上转接的，可通过所在党支部通过系统打印）。

学院党委组织部联系人：锁冬 18339269956。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组织部